

妊娠糖尿病之篩檢

一、妊娠糖尿病之初步篩檢

1. 檢查前之準備：

不須禁食。

2. 檢查步驟：

(1) 喝下5支葡萄糖水（含50公克葡萄糖）。

(2) 喝完後一小時整，持抽血檢驗單至檢驗室抽血。

3. 注意事項：

喝完葡萄糖水後至抽血前不可有任何飲食（包括水）。

4. 結果判讀：

血糖值 $> 135\text{mg/dl}$ ，建議做以下檢查以確立診斷。

二、妊娠糖尿病之確立診斷

1. 檢查前之準備：

檢查前三天不用忌口，每天飲食至少含150公克的碳水化合物【如：2碗飯+2個拳頭大的水果或2碗陽春麵（或乾麵）+2杯240cc的牛奶+2個拳頭大的水果】。



2. 檢查步驟：

- (1) 檢查前一天午夜後禁食（包括水）、禁菸，至少空腹八小時。
- (2) 持抽血檢驗單及10支葡萄糖水（含100公克葡萄糖）至檢驗室，先空腹抽一次血。
- (3) 喝下10支葡萄糖水後，隔1小時、2小時、3小時各再抽一次血。

3. 注意事項：

- (1) 喝完葡萄糖水後至最後一次抽血前不可有任何飲食。
- (2) 在整個檢查過程中盡量多休息少走動。

4. 結果判讀：

若4次抽血之血糖值中有2次或以上高於標準值，即可確定為妊娠糖尿病。

祝您健康愉快！



北醫健康諮詢專線(02)2738-7416



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957
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HOSPITAL 附屬